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的術語和詞彙與Focus Media Network Limited（「本公司」）於2011年6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代表，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建議。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的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述配售的詳細資料。

www.FocusMedia.TV

Focus Media Network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82,000,000 股股份
配售價：每股股份不超過0.72港元及預期每股
不少於0.54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
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8112

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配售經辦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

 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
PACIFIC FOUNDATION SECURITIES LIMITED

保薦人

 **CIMB**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派發的招股章程可於2011年6月30日、由2011年7月4日至2011年7月8日(包括首尾兩天)及由2011年7月11日至2011年7月14日(包括首尾兩天)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於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二期11樓)及聯昌國際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77樓7706-7708室)索取，以作參考之用。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現提呈以配售方式按配售價發售82,000,000股股份以供認購，惟須受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所限。

配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會按招股章程的條款及條件基礎予以考慮。配售須待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配售的條件」分節中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該等條件並未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當中所列明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配售將不會進行，而接獲的所有股款將不計息退回配售申請人，並即時通知聯交所。本公司將於緊隨有關配售失效後的下一個營業日在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cusmedia.tv)刊登配售失效的通告。

投資者應注意，倘於股份在創業板開始買賣當日(現時預期為2011年7月28日)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所列的任何事件，則包銷商(於各方之中)有權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根據包銷協議的責任。該等事件包括(除其他事項)任何天災、軍事行動、暴亂、公眾秩序擾亂、內亂、火災、水災、海嘯、爆炸、疫症、恐怖活動、罷工或閉廠。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配售、資本化發行以及根據初步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2011年7月28日在創業板買賣。

倘聯交所上市科批准招股章程所述的股份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又遵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並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生效。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交易活動均受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的規限。本公司已就將獲中央結算系統接納的股份作出一切必要安排。

預期配售價將由獨家全球協調人與本公司於定價日釐定。定價日預期為2011年7月21日或之前或本公司與獨家全球協調人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釐定。除另行公佈外，配售價將不高於每股股份0.72港元，現預期不低於每股股份0.54港元。

獨家全球協調人在本公司的同意下，可於2011年7月21日(星期四)早上前任何時候調減招股章程所列的指示配售價範圍。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2011年7月21日(星期四)早上前在本公司網站(www.focusmedia.tv)及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有關調減指示配售價範圍的通告。有關通告亦將包括招股章程「概要」一節現時所載有關配售統計數據的確認或修訂(如適用)及因有關調減而更改的任何其他財務資料。

倘基於任何原因，獨家全球協調人與本公司於定價日或之前或獨家全球協調人與本公司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未有協定配售價，則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亦不會落實進行。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cusmedia.tv)刊登公佈。

本公司不會就已付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只會於配售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於上市日期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前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方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

有關最終配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及配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佈將於2011年7月27日在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ocusmedia.tv)刊登。

預期股份將於2011年7月28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起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為單位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112。

承董事會命
Focus Media Network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雄基

香港，2011年6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雄基、顏黛玉、譚榮剛及李思亮，非執行董事為陳子華，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Rosenkranz Eric Jon、陳志強及連宗正。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或本公佈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7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exnews.hk>) (就本公佈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刊載。本公佈及招股章程的文本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ocusmedia.tv) 刊載。